

你的文法長怎樣？學習者英語文法分級系統的原理與應用



圖片來源：Pixta

【語文教育及編譯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謝承諭】

英語程度的提升長久以來在臺灣與世界各國，都是許多個人及政府不斷追求的目標。以臺灣而言，從將英語列為中小學必修科目，到大學設立英語畢業門檻，乃至 2030 雙語政策的推動，其初衷莫不都是希望能夠藉此增強國民英語力，進而提升其跨國移動力與國際競合能力。

而在討論英語及其他外語的程度時，常會有人提到像 A1、B2 和 C1 這樣的等級分類，很多人會將這些等級直接和特定語言能力測驗結果或分數作連結，但實際上這些等級的區別標準是出自歐洲委員會所制定，目前已經全球通用的《歐洲語言共同參考架構》(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) (以下簡稱為 CEFR)，再由各測驗機構進行分數上的對應。

跨語言通用的國際參照標準

CEFR 的宗旨是要提供一個跨語言都能適用的等級標準與能力描述，讓不同語言的老師、學生及其他相關人士，能夠擁有一套共通的系統性語言，可以理解彼此能用某個語言達到的功能有哪些，到達什麼程度。在教學或設計教材測驗時，也有一個較

為客觀的標準，可以做為內容安排與進度調整的參考。

在這個框架當中，語言程度可以粗略分為三等（A、B、C），A 代表初學階段（Basic user），B 是獨立階段（Independent user），C 是精通階段（Proficient user）。每一等又可分成兩級（1、2），共三等六級（各等級之間又可視需求再進行細分，變成 A1.2 或 B2+，例如 CEFR-J 分為三等十二級，而 2020 年版本的 CEFR 則可分為三等十級）。每一個等級，在不同的語言使用範疇又有不同的能力指標（can-do statement），描述不同等級的學習者能用語言做到的事。例如，B2 程度的學習者不管學的是哪個語言，在口語表達上都應該要「能給予清楚、有條理的口頭描述與報告，適時強調重點，並提供相關具體細節」。

以實證為基礎的英語能力分級

然而，CEFR 並沒有明列個別語言的學習者，在不同等級通常已經習得並能運用的詞彙與語法項目。要找出個別語言不同等級的學習者到底會哪些單字和語法的工作，就得交由各個國家相關的研究單位進行調查與公布。

在英語的部分，是由劍橋大學等相關機構與學者合作，結合語言習得的理論、跨國英語學習者的分級語料，以及語料庫語言學的技術，完成了「英語概述計畫」（English Profile Project）。而當中的「英語詞彙概述」（English Vocabulary Profile, EVP）與「英語語法概述」（English Grammar Profile, EGP）兩大部分，明確且詳實地描繪出每個等級的英語學習者，一般已經學會的詞彙與語法，並且公開在網際網路上供人免費查詢。

換言之，只要你知道你的英語程度到哪個等級，在「英語語法概述」（下稱 EGP）系統上，就能查到你的語法特徵（criterial feature）大概會呈現出哪些項目，你會的英語語法大概「長什麼樣」，例如 A1 的英語學習者通常能夠使用 very 修飾副詞，也可以造出 be 動詞的肯定和否定句。而到了 C1 等級，則應該要能使用 may well 來強調出乎意料的事物，以及造出 not only...but also 的倒裝句來聚焦重點。而且這些「概述」是有大量的學習者語料作為支持佐證，並經過嚴謹的研究流程進行分級的。

英語語法分級的啟示與應用

如此寶貴的語言資源，在英語教育的政策與實踐等各方面，都有極大的啟示與應用價值，以下就以「課程內容」、「教學方法」、「教材編寫」與「測驗評量」等四大面向進行說明：

一、**課程內容安排**：以往的語法課程內容安排，通常是以教學界積累的傳統與教師的教學經驗作為考量，雖然不見得是壞事，但仍缺乏研究學理根據。EGP 的內容，便為課程內容順序的安排，提供了實證上的支持，也更符合大多數英語學習者的發展歷程。

- 二、**教學方法實踐**：基於 EGP 的發現，教師能對英語語法有更新、更深入的了解，也可以進而斟酌調整自己的教學方法，將更多重點放在以往語法教學較常忽略的部分，例如詞彙的同步發展、語境的影響，以及語法在溝通上的功能。
- 三、**語言教材編寫**：由於 EGP 的內容有對應到 CEFR 的各個等級，因此非常適合應用在對接 CEFR 等級的教科書中，提供作者與編輯詳實的分級語法描述與學習者例句，作為編寫內容、挑選素材時的參考。
- 四、**測驗評量設計**：最後，EGP 也提供了英語測驗的設計者一個跨母語、跨文化共通的框架，在出題時可以判斷與調整測驗內容的難度。在評分上，也可以將 EGP 的內容，作為部分的評分標準，評量學習者語法的發展程度。

除了英語語法的形式與功能之外，EGP 還提供了許多其他的資訊，像是不同程度的學習者在同一個句型會使用的單字。例如，一樣是用副詞來修飾形容詞，A1 的學習者大致只能使用 **very** 這樣簡單的副詞來修飾某些有限的形容詞。但是到了 A2 時，學習者通常就能用更多的副詞，像是 **so**、**quite**、**really**，來修飾更多的形容詞。

描述語法點時，EGP 時常也會註明使用的語境，是正式或非正式，是在撰寫書信、講述故事，給予建議，還是轉述言論。例如，**and yet**、**in that** 或是很多倒裝句型，通常都是在正式的語境中使用。許多像是 **would** 的情態動詞或是 **if** 開頭的假設語氣，則是在提議或給予建議時會用到。這樣在適當的情境中使用特定的語法或句型的能力，也是學習者在不同學習階段應該要學會的內容。

從國際接軌到在地化

自從「英語概述計畫」推出以來，學者也發現，學習者的第一語言可能會影響到個別語法點習得的進度，以及其各學習階段所會呈現出來的語言特徵，因此許多非英語系國家，如日本、韓國等，也開始針對該國的英語學習者進行本土化的研究，例如分析當地學生的作文及教科書內容、諮詢學者專家的意見，或是針對老師或學生進行訪談與問卷調查，希望能量身打造出一套更符合在地學習經驗的標準，提供教師、學生、課綱設計者與教科書作者等相關人員作為參考使用。國家教育研究院當然也不落人後，目前正積極進行相關研究，希望能早日為提升臺灣國民英語力，做出更大、更顯著的貢獻！

資源來源

Council of Europe (2001). *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: Learning, Teaching, Assessment*. Cambridge: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.

English Profile (2015). *English Profile: The CEFR for English*.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取自

<https://www.englishprofile.org/>。

O’Keeffe, A., & Mark, G. (2017). The English Grammar Profile of learner competence:

Methodology and key findings. *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rpus Linguistics*, 22(4), 457-489.

Tono, Y. (2019). Coming Full Circle—From CEFR to CEFR-J and back. *CEFR Journal*, 1, 5-17.